

## 第一章 許婚償父債

京城，忠毅侯府。

八月上旬，早晚的秋風漸冷，吹得枝頭一些泛黃的樹葉飄落下來，鋪上花園各處小道。

經常偷懶晚起的趙管事今日天才微亮就出現在了侯府正門前，見負責這一片打掃的兩個小廝竟然還在揣著袖子竊竊私語，上前就是一通低聲訓斥，「趕緊幹活，沒瞧見牆根一堆落葉嗎？」

正說著，又一片樹葉打著旋兒從天而降，好巧不巧地貼在了趙管事臉上，惹得年少那個小廝笑出聲來，打趣道——

「您別急，我們是瞧著這會兒風大，準備等風小些不再落葉子時一口氣全都掃個乾淨。」

趙管事一腳踹過去，「少給我抖機靈，快些收拾，誰知道三公子什麼時候回來，被他撞見府裡這邋邋樣，有你們好果子吃！」

他語氣頗重，兩個小廝拎著掃帚就去忙了。

等趙管事退回侯府，去年才被招進侯府的少年小廝才湊到同伴身邊，一臉稀奇，「三公子很講究嗎？秋寒時節，侯爺都不在乎門前多幾片葉子。」

同伴是府裡的家生子，回憶片刻，再上下打量新人一番，指著對方偏歪的髮髻道：「講究，只要是咱們侯府的，無論人還是物，三公子眼裡都容不下半點邋邋，所以以後出門前你要好好照照鏡子，免得落到三公子手上。」

新小廝：「……落到了，三公子會如何懲罰？」

老小廝：「……三公子會皺眉，會提醒你怎麼改，會讓你覺得自己在他面前就是一坨臭泥。」

待侯府門前庭內全都打掃乾淨，侯爺夫人鄧氏也梳洗整齊了，沿著抄手遊廊來到前院堂屋，就見丈夫蕭榮半垂著頭坐在北面一張太師椅上，手裡托著一頁信紙。瞥見她，五十歲的侯爺輕歎口氣，將信紙放在旁邊的案桌上，閉著眼睛靠上椅背，滿面愁容。

鄧氏走過來，朝信紙上掃了一眼便收回視線，一邊在另一側主位落坐一邊感慨道：「你的嘴可真嚴，若不是老大出了事，我也要繼續被你蒙在鼓裡，不知道當年你竟然背著我給老大許了一門娃娃親。」

蕭榮沒吭聲。

鄧氏撇撇嘴，摸著自己不再年輕的臉龐嘲諷道：「幸虧你我成親早，要是在你發達後遇見你，你堂堂侯爺哪裡還看得上我這個村姑。」

蕭榮這才睜開眼睛，瞪著妻子道：「我這已經夠煩了，妳就別再添亂了吧！」

鄧氏還想再氣丈夫兩句，門房那邊突然派人來報，道三公子回府了！

鄧氏激動地站了起來，都衝到堂屋門口了，沒聽到丈夫的腳步聲，她往後一瞧，見丈夫握著拳頭有心去接老三又心有不甘的模樣，鄧氏笑著嗤道：「既然要靠老三幫你善後，你還不熱絡些？」

蕭榮咬牙，「只怕我越熟絡越遭他鄙夷，不然還是妳出面跟他說……」

鄧氏哼道：「作你的白日夢吧，你造的孽自己償。」言罷便單獨往前面去了。

蕭榮盯著妻子的背影，到底沒有動彈半下。

沒過多久鄧氏去而復返，身邊多了一道身影。

蕭榮刻意沒去看兒子的臉，先打量兒子的身形，只見自家這唯一一個讀書郎穿了一件竹青色的圓領長袍，腰間的玉帶明明沒有勒得太緊，卻也將那一圈窄腰勾勒分明，更顯得整個人修長挺拔、玉樹臨風。

很是養眼的一幕，蕭榮暗道，沒有他賺來的侯府富貴，哪養得出這般神仙似的俊兒郎，偏老三讀書太多，反倒嫌棄他這個武夫老爹來！

進了門的蕭瑀就像沒察覺父親的橫眉冷視，先扶母親坐下，再退後三步，撩起衣襠跪下，恭恭敬敬地朝父母叩首道：「一別近三年，恕兒子不孝，未能近身侍奉您二老。」

結結實實的一個頭，磕得蕭榮都心頭一酸，鄧氏更是流著淚趕過來扶起兒子，哽咽道：「自家人做什麼這麼見外，你孤零零地被你爹趕去嵩山書院，一走就是兩年多，娘心疼你還來不及，豈會怪你，快起來快起來！」

已經露出慈容的蕭榮聽了這話，想到他趕兒子離家的理由，登時又板起了臉。

蕭瑀盡過禮數，並無與父親寒暄的閒心，便也不在乎父親的臉色，徑直對母親道：「我去看看大哥。」

父親給他的信只寫了七個字：你大哥重傷，速歸！

手足情深，鄧氏親自帶著老三往老大一家的院子去了。

母子倆來得快走得急，誰都沒理當家的侯爺。

蕭榮攥攥拳頭，吩咐候在外面的長隨，「等三公子回來了，讓他去書房見我。」

世子蕭琥於今年開春奉命去冀州剿匪，賊寇勢力頗強，朝廷軍雖然勝了卻勝得艱難，身為副將的蕭琥右腿中箭，回府後看了京城名醫也看了宮裡的太醫，都難以斷定他的腿能否痊癒，需得靜養三個月後能下地走動了才見分曉。

堂堂武將，一旦癱了便等於斷送了仕途。

幸好蕭琥是個粗人，大大咧咧的，無論面對父母妻兒的眼淚還是弟弟的探望他都是一個態度：急啥，興許養三個月就養好了！

言外之意，等他三個月後真癱了再哭再憂也來得及。

受傷的兒子心寬，當爹的蕭榮做不到，問醫無用，蕭榮換了一身布衣偷偷去京城第一名刹上香了，捐了一大筆香油錢，再抽了一支籤請聲名遠播的住持為他解籤。

此事蕭榮只準備告知兩人，一是妻子，一是他的三子蕭瑀。

因此蕭瑀被父親的長隨引到書房後便在父親遞來的宣紙上看到了兩句話：世事無常終有報，速向隱微求改悔。

蕭瑀放下信紙，看向父親。

蕭榮歎道：「這是我去寺裡為你大哥祈福時求的籤，你能看出何意吧？」

蕭瑀道：「……戰場上刀槍無眼，父親身為武將，豈可信報應之說？況且大哥為人正直，何曾有愧於人？」

蕭榮那張不算太老的老臉上青紅變幻，半晌才豁出去似的瞪著兒子道：「不是你大哥有愧於人，是你老子我二十多年前還是個小小百戶時曾經跟一個好兄弟許下娃娃親的承諾，結果許完不久他受傷回老家了，我立了戰功封侯進京，你爹我一朝得勢，覺得他家閨女配不上我的大兒子，乾脆跟他斷了聯繫！如今你大哥受的傷跟我那兄弟當年受的傷一模一樣，你說這是不是報應！」

這長長一段話裡混雜了自揭德行之虧的難堪與連累兒子受傷的悔恨，蕭瑀卻始終平靜。

等父親漲紅的臉恢復正常，頹然地坐回椅子上，蕭瑀才淡然道：「真有因果報應也該報應在父親身上，大哥的傷只是巧合。」

或許是年紀大了，或許是更在乎大兒子的腿傷，蕭榮窩窩囊囊地嚥下這口氣，跟兒子商量正事，「不管該誰遭報應，我對不起那兄弟是吧？」

蕭瑀默認。

蕭榮道：「既然犯了錯，我就該彌補是不是？」

蕭瑀繼續默認。

蕭榮道：「我派人去查過了，我那老兄弟一共生了二女一子，大女兒就是跟你大哥訂娃娃親的那個，今年都二十四了，嫁了一個小有家產的俊秀舉人，跟你一樣等著明年春闈，且膝下兒女雙全，人家夫妻恩愛生活美滿，料想不願意拋夫棄子再改嫁你大哥。」

蕭瑀聽懂了，皺眉道：「你要我娶他家的小女兒？」

蕭榮理直氣壯，「是，父債子償，你大哥二哥都娶妻生子了，就你還單著，捨你其誰，除非你不認我這個老子。再說他家小女兒年方十六，花容月貌知書達禮溫柔賢慧，我當年嫌貧愛富背信棄義，你堂堂讀書人，該不會也有著跟我一樣的毛病吧？」

蕭瑀駁斥過父親的很多歪理，這次卻難以反駁，因為父親確實毀了與對方的娃娃親之約。

蕭瑀今年二十二了，雖然他沒有想過娶妻之事，卻也知道自已到了成家的年紀，早晚都要聽從父母之命，而他確實如父親所說，做不出嫌貧愛富之舉。

沉默片刻，蕭瑀道：「父親願意彌補過錯，對方卻未必願意高攀你侯府之門，倘若他們拒絕這門早已默認廢棄的婚約，父親又當如何？」

蕭榮費力從記憶深處撈出老兄弟憨厚的面容，歎道：「那就看他的意思了，無論他有什麼要求，我都會盡力滿足他。」

報應之說，他平時也不信，輪到自己最器重的長子有瘸腿的可能，蕭榮只能寧可信其有，無論是讓老三娶老兄弟家的小女兒，還是補償老兄弟一筆巨財，只要能換回一絲絲讓老大康復的可能，蕭榮都願意去做。

「他家在揚州，今日你且陪陪你娘，晚上再收拾兩身衣裳，明早便隨我出發，早定下補償事宜，證明我悔過心誠，你大哥的腿便早有完全康復的希望。」蕭榮並

非優柔寡斷之人，一切行程安排都做好了，只差老三這東風就位。

蕭瑀掃過父親青黑的眼底，沒再爭論此行與大哥傷勢的關係，提醒道：「皇上那裡告過假了？」

蕭榮道：「當然。」

沒有皇帝的允許，文武官員誰也不可擅自離京，最多休沐、官假日時在京郊短遊。

次日一早，蕭瑀帶著長隨來正院拜別母親，得知父親已經去府門外等著了，他不好與母親多說，匆匆告辭。

京城離揚州有千百里之遙，蕭瑀以為父親會乘坐馬車抑或是走河道，誰知到了門外只看到四匹駿馬。

蕭榮一身常服高坐馬背之上，瞧見神仙郎似的老三尋找馬車的眼神，他終於笑了，一手握韁一手甩了下馬鞭，「坐馬車太耽誤功夫，咱們騎馬快行最多半個月就能到揚州，怎麼，你讀書人身子嬌氣，騎不慣馬？」

他能在皇上那裡請的假也是有限的，真不能在路上耗費太久。

蕭瑀微微抿唇，無視父親幸災樂禍的笑，身姿俐落地跨上不知多少年前父親送他的那匹黝黑駿馬。

秋風習習，父子兩個分別帶著一個精壯護衛就此出發。

一路風塵僕僕、風餐露宿，蕭榮父子一行終於趕到了揚州江都郡轄下的廣陵縣縣城。

被蕭榮毀約了的那個老兄弟名叫羅大元，就住在廣陵城南邊三十里外的黃橋村。一行人八月初九離京，只耗費九日就到了一千六百多里外的地方，可見蕭榮趕路之心急。

只是再急，登門拜訪故交也得盡到禮數，所以蕭榮決定先在廣陵縣下榻，沐浴休息一晚，叫護衛置辦好馬車、茶酒綢緞等禮物再去羅家。

客棧大多位於各城池的主街上，蕭榮騎馬帶路，很快就挑了本縣門面最氣派的福臨客棧。

下馬後蕭榮扭頭看向身後，見蕭瑀抬腿落地的動作有些僵硬，抓住機會又嘲諷了一下兒子，「連續奔波數日，大腿肉是不是吃不消了？」

蕭瑀不答，掃了眼父親的牙。

蕭榮幼時種地少時跟著商隊走鏢後來又參軍入伍，幾十年的風吹日曬早曬成了一身古銅色，此時蒙著一臉灰咧嘴笑，便顯得那兩排牙白得異常突出。

而蕭榮眼中的兒子雖然難掩疲色，卻因眉清目朗依然通身的書生雅氣。

兒子不屑理他，蕭榮自討沒趣，將坐騎留給護衛，他暗暗忍著腿側的不適進了客棧。武將又如何，武將也是肉做的身軀，該酸還會酸，該累也會累，最多比文人堅持得久些罷了。

蕭榮出錢，一共要了四間上房，隨行的兩個護衛還擔著採辦的差事，父子倆分別要了一桶水先去休整。

水是同時送過來的，蕭榮囫圇擦了一通就完事了，隔壁兒子的房間卻不斷有水聲傳來，等那邊徹底安靜了，蕭榮粗略一估算，兒子這澡大概洗了兩三刻鐘！

天黑前護衛們回來了，除了馬車、禮物，還給蕭家父子各買了兩套細綢成衣。這一帶幾乎沒人認識自己，蕭榮不在意衣著，只警告兒子，「明日收拾得精神些，不該說的話別說，免得羅家人看不上你。」

羅大元不是貪財之輩，他真提出拿銀子了結舊事更像看輕了人家，最好還是讓老三與羅家的小女兒完成當年的婚約。

蕭榮覺得光憑老三的相貌氣度還是很有勝算的，可誰讓兒子長了一張連親爹親哥都嫌的毒嘴，家裡小廝鞋子髒了他都要管，羅家住在鄉下，屋裡屋外難免有些髒亂，就算兒子不張嘴挑剔，一旦眼神帶了不滿，羅家人能看不出來？

若非就剩這一個未婚的兒子，蕭榮絕不會帶老三來！

當爹的叮囑了一堆，蕭瑀自始至終都是那副雲淡風輕任你聒噪的態度，等父親說完了他才道：「父親想好如何向羅叔賠罪了嗎？」

蕭榮道：「……你擅長做文章，幫我寫一篇，我連夜背下來，」

蕭瑀道：「賠罪重在心誠，不在口舌，父親若連這份誠心都沒有，恕我不能隨您同行。」

蕭榮：「……」

黃橋村。

吃過一頓豐盛的午席，說了一籬筐的家常，羅芙跟著爹娘一起將姊姊一家四口送出了門。

明年裴行書就要進京赴考了，裴父十分重視兒子的前程，考慮到年後進京兒子初到京城可能會水土不服導致考場發揮失常，裴父提前派家裡的管事去京城賃下了一棟地段清幽太平的小宅院，再叫兒子中秋後就啟程，安安心心地在京城備考。羅蘭也要隨夫進京，負責照料丈夫的飲食起居，於是在動身之前她與丈夫帶著一雙兒女來與娘家辭行。

趕考是喜事，羅大元、王秋月縱使不捨也都笑呵呵地說著吉祥話，諸如親家公安排得如此妥當明年女婿必然會金榜題名，抑或是囑咐長女一定要細心，莫叫女婿在飲食起居上耽誤了。

羅蘭滿腔的不捨都被爹娘重複的嘮叨弄沒了，忍住白眼，她拉著妹妹走到一旁，半不捨半雀躍地道：「等姊姊在京城安頓好了就給妳寫信，京城有什麼時興的衣裳首飾姊姊也都給妳寄一份，若妳姊夫真能如願金榜題名並留京做官，妳就跟著易哥兒他們一起進京，到時候姊姊幫妳在京城找一門好婚事，咱們姊妹倆繼續在一個地方。」

公爹有錢，答應了只要丈夫能留京就在京城給他們買一棟小宅子。

為這宅子，無須爹娘叮囑，羅蘭也會讓裴行書吃好睡好考好！

羅芙看得出姊姊眼中的興奮與期盼，她也同樣盼望著，就算她不能蹭姊夫的光嫁

到京城，她也盼著姊夫考上京官讓姊姊當上官夫人。「好，我等著姊姊姊夫的好消息！」

還在回應岳父岳母的裴行書隱約聽到幾句姊妹倆的悄悄話，這種期望於他是份不輕的壓力，卻也是更足的一份動力，學識已然在胸，接下來全力以赴便是。

「爹、娘，你們多多保重，我們先走了！」

臨近黃昏，羅蘭狠狠心，最後抱下妹妹與母親，由裴行書扶著上了馬車。

馬車出發了，兩顆小腦袋從車窗探出來，戀戀不捨地朝外祖父一家道別，兄妹倆不會進京，但爹娘不在，接下來的幾個月他們也不會再來黃橋村了。

馬車越來越遠，王秋月嘴上笑著，眼淚早已落了一串串。

羅芙心頭悵然，卻撐起精神哄母親，「這樣娘就哭啦？那明年姊姊定居京城再難回來了，娘豈不是要天天想得以淚洗面？」

王秋月破涕為笑，抹抹眼睛道：「那敢情好，我寧可天天哭也盼著他們兩口子別回來了。」

羅大元咳了咳，掃眼巷子裡出來看熱鬧的街坊們，小聲道：「行了，這些好話都藏心裡吧，在外面少說，免得美夢成真遭人妒，破了又招人笑。」

王秋月、羅芙一起瞪過來，都不愛聽後面那句。

十九歲的羅松想說什麼，見母親妹妹已經挽著胳膊進門了，老爹也一癩一癩地跟在後面，他摸摸鼻子，閉上了嘴巴。

夜裡，羅芙單獨躺在床上，翻來覆去也睡不著，便透過帳子對著窗邊透進來的朦朧月光發呆。

姊姊還沒進京她就開始想姊姊了。

除了想念，羅芙心底還生出一股焦躁與茫然，姊夫到底能不能高中，她到底能不能嫁進京城？

其實也不是非要嫁進京城，姊姊不給她編織這個美夢的話，連近處的揚州城都沒去過的羅芙哪裡敢妄想天下第一富貴地的京城？

羅芙焦躁的是自己都十六歲了，自去年起便有媒人不斷登門，包括姊姊也張羅過幾位縣城的富家公子或秀才舉人，但明著暗著相看了十來次，羅芙一個都沒瞧上，那些男子要麼容貌普通，要麼家世一般，要麼仗著幾分才氣或家世倨傲無禮，至於單純看上她姿色想要納她為妾的羅芙連提都不想提。

次數多了，街坊間傳出一些流言蜚語，說她眼光高，想比照著姊夫給自己找夫君。

羅芙承認，她的眼光確實可能被經常打照面的姊夫抬高了，可就算沒有一個既俊秀又有才學且溫文爾雅的好姊夫，她與姊姊都是遠近公認的美人，她一個年輕貌美的姑娘，想嫁個如意郎君有什麼錯？

總之，羅芙寧可不嫁，也要自己看對眼才行。

臨睡之前，羅芙悄步湊到窗邊，對著半空依然很圓的月喃喃許願，願姊姊姊夫心想事成，她也心想事成。

第二章 月亮顯靈了

羅家的家境跟縣城裡的富戶沒法比，在黃橋村卻是數一數二的，因為當年羅大元從戰場退下來時也是個百戶官身，癩腿後當不成官了，但得了一筆還算豐厚的補償銀子，回村後夫妻倆蓋了新房，置辦了二十畝良田，還陸續從人牙子那裡買了一個廚娘、兩個服侍女兒的小丫鬟。

羅家男丁少，地裡的農活都雇人做，平時羅大元喜歡跟村裡的老人下棋，王秋月愛跟婦人們湊在一塊兒，羅松去年憑藉強壯的體格與師從親爹的簡單招式進了軍營，閒時練武種地，戰時打仗，羅芙則會跟著幾個小姊妹四處玩耍。

及笄前羅芙一直在鎮上的私塾讀書，讀著讀著身條有了變化，臉蛋也越來越引學子側目，夫子便委婉地勸她中止學業，畢竟再讀下去也無法科考博取功名，與其逗留私塾徒惹麻煩，不如留著好名聲回家待嫁。

羅芙算是同時入學的小姑娘裡讀得最久的了，先生都不願再教她，她也就聽勸地回了家。

揚州的秋日不冷不熱正舒服，羅芙與幾個同樣不用幫家裡做事的小姊妹去了村頭的小溪邊，先是戲水，日頭偏高了再躲到岸邊的柳樹蔭裡繡花聊天。

小姊妹們都很羨慕羅芙的姊姊羅蘭，得知羅蘭要去京城了，紛紛暢想京城的繁華。

「哎，馬車！」

此言一出，樹下的姑娘們同時抬頭，果然在通往本村的路上看到一輛比羅家的馬車還要氣派的青帷馬車，車前車後都有兩人騎著毛髮黝黑發亮的高頭大馬，望著望著，馬車越來越近，車前一魁梧一清瘦的兩道身影也越來越清晰。

「長得真俊啊，比阿芙姊夫還好看！」

小姑娘沒想踩低姊妹的親戚，礙於學問不高想不出什麼誇讚的話，才下意識地用她見過最俊的人來比較。

羅芙一點都不生氣，因為那人確實比姊夫俊，她剛看清楚時也是這麼想的。

到底是村裡長大的姑娘們，膽子大，人一多更壯膽，索性全都直勾勾地盯著來人。路上，蕭瑀瞧見那邊有群姑娘便開始目不斜視，蕭榮仗著輩分高多掃了幾眼，視線在裡面眾星捧月般的小美人臉上停留片刻，想到護衛查探過後交給他的那張信紙，蕭榮眯眯眼睛，靠近兒子道：「據說羅家小姑娘的美名傳遍了方圓幾十里，那個可能就是。」

蕭瑀仍是看著前路，「請父親自重，莫叫人罵您為老不尊。」

蕭榮：「……」別人會不會罵他不知道，兒子先拐著彎罵上了！

瞪一眼這不孝玩意，蕭榮故作威嚴狀，與小姑娘們隔了十幾步時停馬，拱手朝她們道：「我乃京城人氏，今日特來貴村尋舊友羅大元，諸位若有認識他家的還請幫忙指明方向，多謝了。」

小姑娘們一聽齊齊看向坐在中間的羅芙。

羅芙都懵了，老爹什麼時候認識住在京城的舊友了？

隨著小姑娘們的視線，蕭榮也基本確定了羅芙的身分，笑得越發慈祥，「這位姑娘是？」

羅芙半是主動半是被姊妹們推站了起來，飛快打量一番父子倆，解釋道：「家父

與您所說的舊友同名，上元節的元，只是從未聽他說過曾結交您這樣的貴人，您確認您要找的是家父嗎？」

蕭瑀聞言率先下了馬，單手牽著韁繩站在一側，目光微垂，不言不語卻俊若修竹。

蕭榮瞭解自家老三，雖然經常說話得罪人，該有的禮數絕不會落下。

他繼續對小姑娘道：「我與舊友在戰場相識，後來他因傷回鄉還落了腳疾，敢問令尊可是如此？」

羅芙眼中的錯愕已經回答了他。

蕭榮笑道：「既是故人之女，就請賢侄女為我們引路吧。」

說完他翻身下馬，準備跟著小姑娘步行進村。

跟姊妹們打過招呼，羅芙離開樹蔭，沿著溪岸走向石橋的這一頭，視線自然而然地投向橋上，以及牽著駿馬正在過橋的那一行人。

黃橋村的名字便得自這一座不知搭建了多少年的老石橋，砌成橋身的石塊在秋日暖陽下呈現出暗淡的琥珀黃，清澈見底的潺潺溪水自橋底蜿蜒而下。

這都是羅芙看了十幾年的景，可今日橋上多了一位清俊文雅的公子，於是這尋常無比的小橋流水竟也多了一份清幽雅致。

當然，羅芙可沒傻到一直盯著那年輕公子看，不經意般瞥過兩眼就罷了。

石橋不長，蕭榮父子過了橋，羅芙也來到了他們面前。

蕭榮當年能做出毀約的事，骨血裡就是流著幾分愛慕虛榮，別看他為了大兒子提出讓老三與故友的小女兒履行兩家婚約，其實他心裡也覺得對不住老三，老三的嘴不招人，可老三的相貌、才學在京城年輕一代中都是拔尖的，堂堂侯府公子迫於無奈去娶一個村姑，多委屈啊！

護衛在信中誇讚羅家姑娘的美貌時蕭榮根本沒有當真，按照信中說出來只是為了哄老三答應而已，直到剛剛親眼見到小姑娘，蕭榮為了兒子生出的那點不甘才消散了大半，自古英雄才子當配美人，老三娶人家沒什麼可虧的！

「賢侄女，我名蕭榮，妳喚我伯父便是。」蕭榮先介紹自己。

他身形魁梧健碩，羅芙得仰頭才能看清他的正臉，見長輩目光慈愛，她笑了笑，乖乖喚伯父。

蕭榮點頭，再指著旁邊的兒子道：「這是犬子蕭瑀，在家排行老三，妳不嫌棄的話就叫他三哥吧。」

這般親暱的稱呼，羅芙的第一個念頭是此人與自家老爹的交情大概非同一般，蕭瑀卻明白父親是在欺負羅姑娘不明舊情想提前拉近關係。

對上小姑娘不確定的視線，蕭瑀拱手道：「見過姑娘。今日初識，蕭瑀不敢妄擔兄名，家父口沒遮攔慣了，還望姑娘海涵。」

羅芙確實喊不出「三哥」，但俊公子這麼客氣，文質彬彬的，往來皆鄉鄰的她也不太習慣，輕聲答了句「三公子言重了」。

陌生的男女，一個守禮一個矜持，連個稍長些的對視都沒有，蕭榮見狀趕緊接過話。

幾人邊說邊走，羅芙走在了長輩身邊，與那位三公子隔了他爹跟兩匹駿馬。

蕭榮話很多，一直在打聽故友這二十多年的情況，羅芙基本有問必答，反正老爹也沒什麼祕密。

進了村子不久羅芙就看到了坐在幾個大爺棋友中間的老爹，下棋的觀棋的都很認真，誰也沒注意到村裡來了遠客。

羅芙脆脆地喊了一聲「爹」。

羅大元立即從老頭堆裡抬起腦袋，先看到的自然是女兒，隨即是女兒身後的大馬車，最後才是站在女兒一側的魁梧壯漢。

羅大元愣住了，呆呆地盯著那張似乎見過的臉。

他還要從記憶深處搜尋，蕭榮卻是專門為了他來的，這一打照面，立即丟了手裡的韁繩，朝前快走幾步，聲音哽咽地道：「大元，是我啊，蕭榮！」

蕭榮？

羅大元噌地站了起來，癱著腿走出人堆，定住腳步再盯著蕭榮打量一圈，終於確認了來者身分，他驀地哭了，癱著腳步伐狼狽地朝蕭榮跑去，「是蕭兄，我的蕭兄啊！」

如果說蕭榮方才的哽咽與激動是裝出來的，此時看著羅大元橫流的眼淚癱腿奔赴而來的身影，聽著他嚎啕出來的「蕭兄」，蕭榮竟真的紅了眼眶流了淚。縱使他一朝發達拋棄貧友，可在二十多年前，在他還只是個小兵小百戶時，他與羅大元的並肩作戰、同吃同睡、出生入死都是真的，兩人的兄弟情也是真的，是因為長久的分隔兩地才會塵封。

「蕭兄！」

「大元！」

一對跨過了二十多年歲月長河的戰場兄弟狠狠地抱在了一起。

官場生涯讓蕭榮比年輕時候內斂了很多，羅大元依然如年輕時熱情奔放，才抱上就哭著敘起心事了，「太好了蕭兄，你還活著，這麼多年都沒有你的消息，我還以為你……嗚嗚嗚！」

蕭榮：「……」

將坐騎交給護衛牽著的蕭瑀：「……」

好在父子倆都看得出來，羅大元說的是肺腑之言，並非蓄意譏諷。

羅大元真是這麼想的，他生在揚州廣陵，蕭榮則生在冀北的長城腳下，來自天南地北的兩個人因為永成帝征伐吳國而結識相交。

羅大元受傷即將離開戰場時蕭榮承諾會經常給他寫信，還說戰事平息了有機會要來探望他。

回鄉的前仨月，羅大元確實每個月都收到了蕭榮的一封信，隨信而來的還有蕭榮送他的銀子，一次五錢一次二兩，最後一次蕭榮立了軍功，一口氣給了他十兩銀子再加上一支金鐲，可後來就再也沒有了，兩人徹底斷了聯繫。

將士們能在戰場上立功發財，也會在戰場上丟掉性命，羅大元無數次想，他的蕭兄究竟是戰死了，還是負傷回鄉礙於家境無力再幫扶他了乾脆不再往來？

羅大元知道蕭榮家住何處，他寫過信，每一封都如石沉大海，想親自去看看，一

來腳癱走動不便，二來家有幼子幼女脫不開身，三來路途過遠半路可能遇到山匪……

「蕭兄，我給你寫了十幾封信，你都沒收到嗎？」哭夠了，羅大元拽著袖子抹抹臉，腫著眼睛望著蕭榮問。

蕭榮定居京城後，收到過幾封老家正轉寄給他的信，但那時他已經貴為侯爺，怕回了信後羅大元會堅持兩家的娃娃親，索性裝作沒收到，等老大到了說親的年紀羅大元不再來信了，蕭榮還狠狠鬆了口氣。「這事說來話長，咱們回家慢慢敘舊。」

「對對，你們大老遠地趕過來肯定累了，快跟我回家坐坐！」

羅家的宅院比蕭榮想像得要乾淨整齊，只是此時他也顧不上自家愛講究的老三了，因為羅大元託了聞訊趕回家的妻子王秋月在堂屋招待蕭瑀，他迫不及待地拉著蕭榮要去後院敘舊。

其實在堂屋敘舊也行，是蕭榮希望找個地方兄弟倆單獨說話。

羅芙沒道理賴在年輕的男客身邊，蕭榮二人離開後她也回了自己的閨房，眼睛看不見，心思卻飄到了後院，好奇老爹與蕭榮究竟有什麼舊情。

後院，蕭榮、羅大元各坐著一把椅子促膝而談，蕭榮從兩人戰場分別後開始講起，講他是如何一步步從一個百戶直到立功封侯。

「潮山一役，皇上中了吳軍將領的埋伏，敵眾我寡，只能突圍求生。連著失敗幾次後，皇上的兩萬精兵只剩三千了，都是血肉之軀，眼看著那是一條死路，就有小兵鬧著要降，把皇上氣得啊，好幾次要舉刀去砍鬧事小兵的腦袋，都硬生生忍住了。」

「你想啊，本來就少兵，自己殺自己人，豈不是替敵軍省了事？最後，皇上當著眾將士的面承諾，想降的他不阻攔，隨時可以走，留下來助他成功突圍的，生者封侯，死者皆賜百金撫恤家小。說完這話，皇上扯下一面軍旗，讓願意效忠他的小兵將腰牌放進去，收集完後他會將包袱埋在山裡，待他整軍歸來再按照腰牌兌現諾言。」

羅大元彷彿置身其中，胸口沉重得要喘不上氣，「最後多少人成功突圍了？」

蕭榮閉著眼睛，臉上淌下兩行熱淚，「除了皇上，只有我與兩個大將軍，皇上與大將軍是真厲害，我是純命硬不該死在那裡。後來兩個大將軍還立了無數軍功，憑本事封了國公，我兵法一般武藝一般，全靠這次命硬得皇上激勵將士的承諾才撿了個忠毅侯。」

在京城百姓眼中，他蕭榮是高高在上的侯爺，但在真正的名門勳貴眼中，他的侯爵名不副實。

想到封侯後受過的排擠與委屈，蕭榮在故交面前痛哭流涕。

羅大元心疼死了，又是一番擁抱安慰。

蕭榮受之有愧，埋著頭將他因為嫌貧愛富、趨炎附勢所以斷交舊友、背信毀約的

卑劣行徑交代得清清楚楚，再無遮掩。

羅大元卻一點都沒放在心上，憨笑道：「當年咱們也是隨口一說，從戰場回來我就忘了，等蘭兒長大你又生死未知，我雖然記起來了卻怕秋月怪我胡亂應承耽誤女兒，就沒敢跟她提。真的，你不用覺得對不起我，我跟你說，蘭兒嫁得可好了，我女婿是個舉人，馬上要進京準備明年春闈呢。」

大女婿太好，哪怕倒回去幾年，蕭榮帶著他的長子來提親，羅大元也更中意裴行書，寧可不要京城的貴親。

蕭榮猜到舊友會這麼說了，越發慚愧，又提到大兒子的腿傷，「……跟你傷在一個地方，怕是你不記恨我，佛祖還記著我毀約的罪過，非要讓我嘗嘗報應。我這次來就是為了找你贖罪，好替老大在佛祖那求份恩典，讓他饒過老大。」

既不懂醫術也不懂佛法的羅大元發愁了，他幫不上忙啊。

蕭榮欺他心善，滿面誠懇道：「佛祖都降罪了，說明咱們倆命定該當親家，芙兒還沒說親吧？我家老三也還單著，你若看得上他，咱們讓老三跟芙兒湊一對如何？」

羅大元下意識地望向堂屋。

蕭榮接著誇自家老三，「你別看我是個武夫，老三可是個讀書人，十九歲就中了京師鄉試的解元，二十歲春闈時因為吃錯東西壞了肚子沒發揮好才落了榜，這兩年我把他送去嵩山書院受名師點撥，明年肯定跟行書一樣金榜題名，到時候你一口氣得兩個進士女婿，說出去多光彩！」

這餅夠香，羅大元不自覺地癡笑起來。

等他從美夢中醒來，蕭榮熱情地問：「那就這麼定了？」

羅大元道：「……我是願意，可我們家我說了不算，得秋月跟芙兒都同意才行。」

尤其是女兒，眼光高著呢，舉人也相看過好幾個，都因為這樣那樣的原因黃了。

蕭榮道：「好，那飯後你再跟弟妹芙兒商量商量，我們父子倆誠心求娶，就等你們點頭了。」

堂屋裡，因為有個大女婿裴行書，王秋月面對蕭瑀這樣的讀書人也沒那麼局促了，一邊稀罕地端詳年輕人的俊臉，一邊熱絡地問些家常，包括蕭瑀今年多大了、考了哪些功名等等。

蕭瑀一一回答，小丫鬟送來茶水，他領首道謝，端茶品茶的動作風雅清逸。

王秋月看得目不轉睛，直到蕭瑀放好茶碗抬眸看來，她才尷尬地收回視線，鬼使神差地問道：「二十二，是不是已經成親了？」

蕭瑀道：「這兩年一直在讀書，父母還未曾張羅。」

王秋月莫名滿意，小女兒期盼許久的如意郎君，不正是這個樣？

又是一頓豐盛的午席，只是羅芙沒有出來陪客，直到席後蕭榮父子要回縣城了她才被母親喚出來送客。

並不知曉父輩打算的羅芙大大方方的，馬車一走遠就與爹娘兄長往裡走。

憋了許久的羅大元終於憋不住了，將妻子與兒女叫到堂屋，關上門，竹筒倒豆子似的轉述了蕭榮那些話。

王秋月既高興真的可以收了一表人才的蕭瑀做女婿，又憂心蕭家的家風，「侯爺那麼勢利，因為長子的傷才來找咱們，萬一這計畫沒用他兒子還是瘸了，他會不會怪到芙兒頭上？或是計畫管用他兒子好了，他們一家卻嫌棄芙兒家世低微欺負她？」

憨厚的羅大元也有血性，哼道：「他敢這樣我就去京城大鬧一場，讓全京城都知道他是什麼德行！」撂下狠話，他又想了想，替故交說話道：「但我看他不像會過河拆橋的。」

真瞧不起他，蕭榮不會跟他剖心，而且一個願意為了長子低頭的勢利眼，骨子裡不會壞到哪裡去。

「至於家世，他是泥腿子出身，他夫人也是村裡姑娘，嫌棄芙兒就等於嫌棄自己，應該不會。」

王秋月道：「蕭瑀兩個嫂子可都是高門閨秀……」

默默聽著的羅芙突然道：「高門閨秀又如何，只要我有理，我就不怕她們，莫說她們，就是侯爺，光憑他毀約這件事我就能拿捏他一輩子。」

小姑娘趾高氣揚的，王秋月懂了，笑道：「芙兒願意了？」

羅芙瞋了母親一眼，這還用問？

一個面如冠玉、溫文爾雅的侯府公子、讀書舉人，才品財貌皆全，簡直就像昨晚的月亮顯靈了，她要什麼月亮就給她送什麼。

反正羅芙對蕭瑀非常滿意，至於嫁人後可能會面臨的一些婆媳妯娌瑣碎，嫁誰都會有，她自己立得起來便什麼都不怕。

既然父女倆都同意這門婚事，本就對蕭瑀滿意的王秋月也痛快地拍了板，使喚兒子道：「趁著你大姊他們還沒出發，你趕緊進城一趟，你姊夫懂得最多，叫他也幫咱們拿拿主意。」

羅松不服道：「……妹妹的婚姻大事，你們怎麼不問問我的意見？」

王秋月挑眉，「你不同意？」

羅松道：「……算了，我聽你們的。」

### 第三章 順利議定親事

羅家養了一匹騾子，羅松騎著騾子去的縣城，才過了半個多時辰他就回來了，身旁緊跟著一輛馬車，車內坐著的正是羅蘭、裴行書夫妻。

不等裴行書朝岳父岳母行禮，羅蘭兩步擋到他面前，興奮地問爹娘，「那人真是京城的侯爺？」

羅大元道：「真的，他給我看了侯爵的腰牌，純金御賜，絕不摻假。」

蕭榮展示腰牌並非為了顯擺，也是擔心隔了這麼多年突然露面，羅家懷疑他要拐了貌美的女兒去賣錢。

很快，一家人重聚堂屋，由羅蘭細細詢問，羅大元又將他與蕭榮的談話掰碎了回答大女兒。

羅蘭還去看了蕭家父子帶來的禮，全是廣陵城最上乘的貨色，名酒名茶香料綢緞，至少花了兩百兩。

禮物都堆在羅芙居住的西屋，姊妹倆一起看的，羅蘭摸了摸最後一匹緞子，再去瞧瞧妹妹，就見她臉頰紅潤，眼裡嘴角都是笑。

羅蘭放下緞子，拉著妹妹坐到床邊，輕聲道：「看來妳是一百個願意了？」

姊妹倆相差了八歲，羅芙從小就跟在姊姊屁股後面玩，有什麼小祕密都會告訴姊姊，此時也不隱瞞，微紅著臉道：「他長得好，別的方面也都好，嫁了他，既全了我的念想，日後也不用勞煩姊姊再為我的婚事費心了。」

爹娘久住鄉下，很難認識出挑的兒郎，姊姊怕媒人不靠譜，一直在裴家與姊夫的人脈裡替她挑選。

羅蘭能想像侯府的富貴，卻想像不出蕭瑀的模樣，後悔道：「早知我們多住一晚再走了，正好我也親眼瞧瞧我妹妹千挑萬選的妹夫到底有多俊。」

羅芙低頭扯袖口，「還沒定下呢，姊姊還是叫他三公子吧。」

羅蘭笑著捏了捏妹妹的紅臉蛋，不同於她的纖瘦，才十六歲的妹妹生得頗為圓潤豐滿，處處光嫩，一看就是福相。

羅芙存了一點心事，乖乖給姊姊捏，等姊姊捏夠了，羅芙抬頭，看著雖然已為人母卻依然鮮妍柔美的姊姊，她垂了幾次睫毛，終於小聲地問出了口，「姊姊，這本來是妳跟侯府的婚約，妳會不會……」

不是羅芙把姊姊想得太過氣量狹小，而是村裡常有至親的兄弟姊妹為了一點錢財爭得面紅耳赤甚至老死不相往來，包括姊夫家裡，姊夫那位同母的大哥、繼母所生的弟弟都抱怨過裴老爺對姊夫過於偏心，給姊夫兩口子貼補的銀子過多。

羅蘭聞言，抓起妹妹的手拍了一下手心，「胡思亂想什麼，我是那樣的人嗎？」

羅芙連連搖頭。

羅蘭再給妹妹講道理，「羅家與蕭家的婚約，既不是妳的也不是我的，而是咱爹跟侯爺空口許下的。他們想做親家，口頭婚約便能落實成真，他們改了主意，這婚約就是幾句廢話，所以早在侯爺跟爹斷聯時我跟他的大兒子就沒有任何關係了。如今侯爺帶著三公子登門提親，這便是獨屬於妳的緣分，姊姊才不會嫉妒，只盼著我妹妹遇到的是一份好姻緣。」

羅芙眼睛酸酸的，靠到姊姊肩頭，雙手抱著姊姊的腰。

羅蘭一轉話風，哼道：「當然，也是我現在跟妳姊夫過得好才不會酸妳，萬一明年妳姊夫沒中，我做不成官夫人了，妳得經常送我一些京城的好料子好首飾，我才會繼續把妳當好妹妹。」

羅芙笑道：「第一，姊夫肯定會中，第二，姊姊送過我那麼多衣裳首飾，以後只要我有條件，不用姊姊說我也會送妳。」

不是誰欠誰的，而是姊妹間正常的情分。

解開那點心事，姊妹倆笑著回了堂屋。

裴行書的視線自姊妹倆的臉上掃過，猜到妻子與妻妹都很贊同這門婚事，他豈會不識趣地唱反調，只提出等他跟妻子回城後他再去趟蕭家父子下榻的客棧，然後

明日晌午由他做東，一家人在城內的如意酒樓宴請蕭家父子，以示待客的誠意。或許一頓飯試探不出蕭家父子的真正秉性，但多少能看出一些什麼，但凡父子倆對自家人有半點嫌棄，裴行書寧可給妻妹潑冷水也要如實相告。

羅大元疑道：「明日？明日你們不是要出發了？」

羅蘭瞋眼老爹，「離春闈還有半年，進京不急這三五日，等這事敲定了再說。」

裴行書頷首，「此事不決，我們走得也不放心。」

一番話說下來，王秋月看大女婿的眼神比她看兒子羅松可親多了，靠譜！中用！分別之前裴行書低聲對岳母道：「若親事成了，對外就說侯爺憶起舊情特來探望岳父，因喜愛妹妹的才貌性情臨時起意提的親事，村裡如此，我對家父也會按此相告。」

忠毅侯畢竟享受了二十多年的侯爵尊貴，為了長子的傷才來羅家悔過，如果羅家經常把他的過錯掛在嘴邊，定然難忍。

王秋月明白，別有深意地看眼丈夫、兒子，點頭道：「放心，哪個敢四處亂說，我逐他出門！」

羅大元在跟長女說話，羅松察覺了老娘的眼刀子，頓時又莫名又委屈。

裴行書隨著羅蘭上了馬車。

馬車出發後夫妻倆分別坐在主位一頭，不是刻意要這麼坐的，純粹是習慣了把中間的位置留給孩子。

裴行書坐姿端正，餘光瞥向妻子那邊，見妻子懶懶地倚靠著車板，右手手肘搭在窗前，手心托著下巴，不知在想什麼。

裴行書一時想了很多，想起兩人剛成親還沒有孩子的時候，每次往返岳父家中，妻子要麼緊緊挨著他抱著他，要麼仰面躺在他腿上，更嬌的時候還會像個孩子一樣坐在他懷裡讓他抱滿一路，就算是孩子們出生了，一旦有機會單獨出門，妻子也還會纏過來，畢竟他們依然是一對年輕的夫妻。

今日怎麼不纏了？

來時心急知曉蕭家的情況能夠理解，現在……是在遺憾她錯過了一次嫁入侯府的機會嗎？

忽地，馬車顛簸了一下。

羅蘭托著下巴的手錯了位，她才晃下腦袋，旁邊的丈夫便湊了過來，修長溫熱的大手捧住她的臉，防著她撞上車窗。

車穩了，夫妻倆對視一眼，羅蘭順勢靠到了丈夫肩上。

裴行書喉頭滾動，問：「在想什麼？」

羅蘭歎氣，「想蕭世子的腿傷能不能好，真能康復的話，妹妹在侯府的日子會更順遂。」

忠毅侯似乎很偏心長子啊，就為了虛無縹緲的報應之說，寧可讓三兒子娶一個村裡姑娘。自家人滿意妹妹能嫁個侯府貴公子，可人家三公子心裡真願意？萬一蕭世子最終還是癩了，三公子可能會第一個惱妹妹無用。

裴行書道：「……蕭世子剿匪有功，應會否極泰來。」

羅蘭偏偏頭，找了個正好能看見丈夫側臉的姿勢，笑道：「說起蕭世子，芙兒還擔心我會羨慕她呢。」

裴行書這才看向妻子，眼裡帶著幾分戲謔，「不光妹妹擔心，我也有此顧慮。」

羅蘭笑了，笑著笑著在他腰間擰了一把，「孩子都兩個了也值得你酸，放心吧，我爹大老粗一個，四十多歲了還經常被人哄著借錢，我可不相信他二十出頭時隨口給我許的婚事，還是我自己挑的夫君更合我心意。」

她與裴行書是初遇就看對了眼，她喜歡他的臉與一身綢緞透出來的書卷氣，裴行書喜歡她的貌，至於情分，那都是婚後一點一點處出來的。

回了縣城，裴行書先將妻子送回裴宅，換過一套錦袍再前往福臨客棧。

他騎著馬，身後跟著一個長隨，沿著長長的主街往前走時忽然注意到一道鶴立雞群的身影，那人站在一個擺攤的老翁攤前，只露出白皙清俊的側臉，像個讀書人，但本地這般年紀又這般姿容的讀書人，裴行書不可能不認識。

裴行書走得本就不快，這下讓坐騎走得更慢，終於與對方擦肩而過時，他聽見那人問——「老伯行動不便，為何不讓家中青壯出來營生？」

裴行書側首，看著滿面滄桑的老伯目光渾濁地道：「沒青壯嘍，三個兒子都死在了戰場，兒媳婦們改嫁了，只剩一個老伴幾個孫輩，我不出來，全家都得餓死。」

背對著他的讀書人沒再多問，隨手在攤上買了兩個木雕玩意，付了一兩銀子，叫老伯不用找。

駿馬慢慢地往前走著，拉開了裴行書與那人的距離。

明明是一件與他無關的小事，裴行書心裡卻沉沉的。

福臨客棧到了，裴行書客氣地請夥計幫忙通傳，說他要拜訪蕭榮、蕭瑀兩位客人。夥計一聽就對上了人，瞅瞅二樓道：「蕭老爺晌午吃了酒，回來就睡下了，讓我們不要擾他，蕭公子出去有一個多時辰了，還沒回來。」

裴行書笑道無礙，選了一張臨窗的桌子，點了一壺茶，獨自慢品起來。

他看著窗外，等了一刻鐘左右，方才在路上偶遇的那位布衣公子出現在了客棧門口，被他問過話的夥計看見來人，立即又看向了他。

裴行書回個眼色，起身朝布衣公子笑道：「公子請留步，敢問可是京城來的蕭三公子？」

蕭瑀轉身，飛快打量過對方，應道：「正是蕭某。」

裴行書拱手行禮，「鄙人裴行書，特奉岳父羅大元所托來拜訪公子與蕭伯。」

蕭瑀聽父親說過羅家的情況，知道裴行書，再想到兩人有希望成為連襟，蕭瑀面上多了笑意，回過禮後兩人面對面地坐在了茶桌兩側。

裴行書先道明來意，提出明日宴請之事，蕭瑀代父接受了邀請。

裴行書再誇起蕭瑀的丰姿氣度來，蕭瑀謙道：「皮囊而已，不值一提。」

幾句話的功夫裴行書就確認了，這位京城來的三公子似乎不喜虛言應酬，也不喜主動攀談，與他平時來往的書生們都不一樣。

別人話少，裴行書便不耽誤對方的時間了，約好明日見面後告辭離去。

回了家，敷衍過前來探聽的兄弟們，裴行書單獨對妻子誇道：「三公子果然一表人才，為人寬厚樂善好施，就是不知他生性孤僻還是與我不熟，談話間可謂惜字如金。」

羅蘭聽他說了路邊的偶遇，對蕭瑀的品行也頗為認同，別說京城的貴公子了，本縣的一些有錢公子哥都把眼睛長在了頭頂，看窮人如同豬狗，令人憎惡。「話少沒關係，心善就好，難怪他不嫌棄我們家門戶低，願意替侯府履行婚約。」

次日上午，羅大元、王秋月、羅松先來了裴宅，羅芙是要議親的姑娘，不適合在男方面前露面。

聽大女兒大女婿誇讚蕭瑀善待窮人之舉，羅大元夫妻倆更放心了，時辰一到，一家人便由裴行書帶路趕往如意酒樓。

蕭榮、蕭瑀比他們來得更早，蕭榮特意找酒樓東家點了一桌好酒好菜，並提前結了銀子——離京時他沒帶多少行囊，銀票帶了不少。

躲在二樓雅間的窗邊，蕭榮一邊往外張望一邊忐忑不安，「宴請宴請，也不知是要答應咱們還是拒絕。」

蕭瑀沉默而坐。

蕭榮盯著兒子看了會兒，自我安撫道：「應該是成了，小姑娘都喜歡俊的，你們哥仨就數你會長，全取了我跟你娘的長處。」

老大繼承了他的麥黃膚色，老二眼睛細嘴唇薄有點奸臣相，就老三又白又俊又正派，丞相高興時都誇過老三仙風道骨。

蕭瑀道：「若將來我嫁女兒，我會更看重男方的家風。」

蕭榮扭頭看窗外，「聽不懂，哎，來了，走，快跟我下樓接人。」

一刻鐘後，羅家三口與裴行書夫妻將桌子圍了大半圈，蕭榮父子以二對五，略顯勢孤。

蕭榮急著回京當差催促得熱絡，羅大元憨厚質樸，兩家很快就敲定了婚事。

這只是第一步，接下來還要商議婚期、聘禮等必不可少的步驟。

蕭榮以長子的腿傷為重，希望將婚期定在他提前看好的十月十二的吉日，既能多給兩家一些籌備的時間，也趕在了長子能嘗試下地走動之前，這樣才足以向佛祖證明他的誠意，免得佛祖擔心他只是在故意拖延，一旦長子的傷好了他又要悔婚。

「你們放心，蕭瑀成親用的聘禮我們早在三年前就準備好了，絕不會虧待了芙兒。此外我還置辦了一處宅子作為辜負大元這麼多年的補償，大元你們就搬去京城住吧，一來方便芙兒出嫁，二來行書、老三肯定都要留京做官的，你們夫妻倆捨得留在揚州跟女兒們分隔兩地？」

羅大元、王秋月互視了一眼。

羅松正擔心爹娘丟下他，蕭榮又笑著對他道：「松兒也進京，我會安排你到我麾

下當差，你好好表現，再加上我的提攜，多的不敢保證，怎麼也能讓你在三年內升到百戶。」

百戶官不大，但沒有戰事的話普通小兵也難以有機會當上百戶。

羅松不在意這些，能跟爹娘姊妹同住一地就好。

羅大元沒有掙扎太久，跟妻子、大女婿低聲交談之後，他對蕭榮道：「蕭兄一番美意我心領了，只是我腿腳不便，進京也難結交新友，還是住在村裡更自在，而且我早說了，我不怨你，也不需要你的補償，你那宅子留著自用吧。」

王秋月道：「對，就是這樣，芙兒能嫁三公子這樣的如意郎君我們已經知足了，不能再占你們的便宜，侯爺真念著與大元的舊情，將來善待芙兒就行了。送嫁的事也好辦，我們會暫住在行書夫妻倆的宅子，婚事一了我們再回揚州，松兒也跟著我們回來，他心思簡單，留在京城容易闖禍，在這邊當個小兵挺好的，等他真有本事自己升到京城再勞侯爺多費心。」

聽侯爺之前跟丈夫的訴苦，蕭家在京城都受真正的名門勳貴排擠，自家人去了只會拖累女兒女婿。

小富即安，王秋月與丈夫都不貪，就讓年輕的女兒女婿們在京城掙前程吧！

婚期一定，留給兩家的時間就不多了，侯府要整理聘禮、擬寫請帖、籌備宴席，羅家則需要儘快收拾行囊趕赴千里之外的京城，好留出時間預備女兒出嫁所需。從禮數上講，蕭榮催得這麼急是委屈羅家了，好在村裡出身的羅大元夫妻都大大咧咧的不計較小節，準新娘羅芙正為天賜這麼一門如意婚事歡喜著，嫁得越早她心裡越踏實。

蕭榮自知失禮，將方方面面考慮得都很周全，交代羅家只需要人進京就行，女兒出嫁常備的嫁妝俗禮侯府都會提前預備好，免得羅家這邊還得把桌椅碗碟棉被臉盆什麼的都搬過去。

羅大元、王秋月終於沒再跟他客氣。

這些都商議好，蕭榮多陪羅大元敘舊一日，八月二十一這早就要提前動身返京了，擔著官職的人，耽誤不起，待考舉人蕭瑀則會同羅家人一起進京。

漫漫長路，蕭榮對這兒子不太放心，再三警告他少開口。

蕭瑀道：「父親多慮了，我不會對守禮之人無禮。」

讀書人有讀書人當守的禮，官員有官員應盡的職，普通百姓碌碌求生已是艱難，他不會用同一套規矩禮法苛求所有人。

蕭榮哼道：「勉強信你一次，若你半路將丈人一家氣走，我打斷你的腿！」

蕭瑀只管送父親下樓。